

檔 號：
保存年限：

全聯	年	月	日
不動產	105	12	20
收文	第	10636	號

內政部 函

地址：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
聯絡人：葉秋容
聯絡電話：04-22502127
傳真：04-22502372
電子信箱：lily@land.mo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內授中辦地字第10500902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 <http://DOCDL1.moi.gov.tw/DL/DL1/DLI100.aspx> 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 識別碼：4MTRVNBU(附件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 <http://DOCDL1.moi.gov.tw/DL/DL1/DLI100.aspx> 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 識別碼：4MTRVNBU

主旨：檢送公平交易委員會105年12月13日公處字第105135號處分書影本1份供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平交易委員會105年12月13日公競字第1051461430號函辦理。
- 二、住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及委由東太陽廣告社銷售「站前行館」建案，於A1傢俱配置參考圖2樓、3樓及4樓將陽台以斜線標示為室內空間之一部分，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經公平交易委員會認定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1條第1項規定予以處分。
- 三、副本抄送本部營建署，案涉建築管理相關事宜，請卓處。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各縣(市)政府、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部營建署、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

